淡江時報 第 743 期

**教室不飲食政策 學生恐挨餓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林芳如淡水校園報導】啥？教室不能吃東西！以往同學總是買便當、飲料等至教室食用，往後此舉恐怕將違規。總務處為維護教室整潔，即日起推行教室不飲食政策。

事務組組長姜宜山表示，本校「教室上課規則」明定教室內除飲水外，不得吃零食及用餐、任意拋棄雜物及垃圾。但許多同學攜帶外食至教室內情況普遍，吃完後隨意把垃圾丟棄在教室內，造成下一堂上課師生的困擾，抱怨不斷，所以才希望藉由宣傳教室不飲食政策，喚醒同學的公德心。

資管三邱慧慈表示，不能帶東西至教室食用非常不便，因為本校學生眾多，往往在用餐時間一位難求，尤其是中午時段到處人擠人，而下課時間有限，無法一下子就吃完熱食，「難道要學生餓肚子？！」

另外，為解決本校部分教室髒亂情形，總務處即日起設置「教室髒亂回報系統」，本校師生如發現教室髒亂，可撥學校分機2275（來來清我），說明教室髒亂的地點、時間、概略情況，總務處會立即派人前往清理。每筆回報的資料都將登錄並統計，每月公布最髒亂的三間教室，同時請任課老師協助對上課的學生，宣導維護教室整潔。

資訊三洪銘澤表示，即時通報的方式可讓教室更為整潔，但也希望能有一些相對的懲罰方式如勞動服務，防止學生亂丟垃圾。